

2025年度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依法实施食品、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综合上报和反馈辖区内食品、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的质量公告信息和有关数据。

(2) 开展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检验检测质量标准和方法等科研工作。

(3) 指导辖区内食品、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有关单位的质量检验业务工作；指导本市各镇区食品药品快检室的业务技术工作。

(4) 承担部分医用材料、药用包装材料等产品的检验检测任务。

(5) 接受委托检验和提供检验技术服务。

(6) 开展辖区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报告的收集、调查、评价、反馈和上报；承担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的宣传、培训工作。

(7)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设10个内设机构，主要包括：

(1) 办公室：综合协调全所日常工作，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统计、内部审计、组织人事、机构编制、纪检、宣传培训、群团、后勤保障等工作。组织制定和规范有关管理制度，督办有关事项，管理办公信息化。负责办公用品、试剂、耗材、

仪器设备的采购、保管及日常维护。负责毒品、麻醉品、精神药品和有毒试剂的特殊管理、购买及发放等。

(2) 财务室：负责编制预算、决算和日常财务工作。负责政府招标采购工作。办理纳税申报、员工社保。负责管理固定资产等工作。

(3) 资源中心：负责检品的收发留样、检验报告的发放归档、质量分析、数据上报。负责投诉受理、调查和反馈；负责全所信息化系统管理工作；负责全市食用农产品、水产品和食品药品检验检测数据的汇总、分析和处理。负责食品、药品、化妆品等的抽样管理工作。

(4) 食品室：开展食品质量安全的理化项目检测，包括水分，灰分，酸价，过氧化值，酸度，黄曲霉毒素B1等；食品质量安全涉及到精密仪器的项目检测，包括重金属、农药残留、违法添加物、兽药残留等；各类食品、保健食品的微生物检验；负责本室仪器设备的校准、验证、期间核查、维护保养等工作；负责本市相关食品理化、仪器、微生物检验人员、质量管理人员的业务技术指导。

(5) 中药室：负责中成药、药材（饮片）的检验，负责本室仪器设备的校准、验证、期间核查、维护保养等工作；负责全市相关中成药、药材（饮片）检验人员、质量管理人员的业务技术指导；负责中药腊叶标本和中药标本的收集、鉴定、管理工作。

(6) 化学药品室：负责化学药品、生化药品的检验；抗生素药品的理化检验；负责本室仪器设备的校准、验证、期间核查、维护保养等工作；负责全市相关药品检验人员、质量管理人员的业务技术指导。

(7) 药理毒理室：负责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有关的药理毒理实验；负责药品的无菌检查、微生物限度检查以及验证方法的建立。负责抗生素药品的效价检测。负责化妆品、医疗器械的微生物检验。接受有关单位送检或委托药理毒理实验、洁净区（室）洁净度测定和医疗器械检测。负责全市微生物检验人员、医疗器械检验人员、质量管理人员的相关业务技术指导。

(8) 化妆品室：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进行化妆品理化检验，接受单位送检或委托抽检；负责化妆品原料的检验和原料标准的制定；完成上级行政、业务部门下达的有关调查、科研任务；负责全市相关化妆品检验人员、质量管理人员的业务技术指导。

(9)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室：协助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实施国家、省制定的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工作方针、政策、法规和制度；制定并实施全市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工作计划和管理办法；负责全市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和监测资料的收集、核实、评价、反馈和上报；开展全市严重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调查和评价；协助有关部门开展药品、医疗器械群体不良事件的调查；组织开展我市药品不良反应专家咨询委员会的工作；承担全市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信息网络的建设、运转和维护；承担全市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的研究、专业宣传、教育培训和对外交流。

(10) 质量管理室：负责全所质量管理工作。组织管理体系文件的修订、管理和监督实施工作。制定质量年度监控计划并组织落实。负责质量标准管理。负责仪器设备管理及相关检定、校准工作。牵头开展实验室认证、认可工作以及能力验证、实验室

比对等有关工作。负责检验报告审核。负责科研管理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2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320.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3.39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3.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2.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3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30.7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30.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630.70	总计	60	2,630.7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30.70	2,627.31	0.00	3.3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0.99	2,32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17.39	2,31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22.59	12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9.05	4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414.16	1,41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10.58	71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78	18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78	18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23	3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03	10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2	5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54	12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54	12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54	12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39	0.00	0.00	3.39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39	0.00	0.00	3.39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39	0.00	0.00	3.3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30.70	1,724.08	906.6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0.99	1,417.76	903.23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17.39	1,414.16	903.23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22.59	0.00	122.59	0.00	0.00	0.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9.05	0.00	49.05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414.16	1,414.16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10.58	0.00	710.5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78	183.7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78	183.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23	32.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03	101.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2	50.5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54	122.5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54	122.5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54	122.5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39	0.00	3.39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39	0.00	3.39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39	0.00	3.3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2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20.99	2,320.9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3.78	183.7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2.54	122.5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27.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27.31	2,627.3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27.31	总计	64	2,627.31	2,627.3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27.31	1,724.08	90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0.99	1,417.76	903.23
20101	人大事务	3.61	3.61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3.61	3.61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17.39	1,414.16	903.23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	0.00	2.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22.59	0.00	122.59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19.00	0.00	19.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9.05	0.00	49.05
2013850	事业运行	1,414.16	1,414.16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10.58	0.00	710.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78	183.7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78	183.7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23	32.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03	101.0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52	50.5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54	122.5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54	122.5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54	122.5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8.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74
30101	基本工资	204.76	30201	办公费	16.13
30102	津贴补贴	345.81	30202	印刷费	0.23
30103	奖金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6	伙食补助费	6.33	30205	水费	1.91
30107	绩效工资	528.52	30206	电费	140.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03	30207	邮电费	3.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8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7	30211	差旅费	17.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2.54	30213	维修（护）费	39.77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2.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1	30216	培训费	2.66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1
30302	退休费	31.35	30218	专用材料费	2.4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7	30228	工会经费	7.9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9.5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6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12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450.74		公用经费合计	273.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6	0.00	1.45	0.00	1.45	0.81	1.72	0.00	0.91	0.00	0.91	0.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5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5年度总收入2,630.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63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27.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67万元，下降0.9%。主要变动情况：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项目经费上进行了压减。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3.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3.04万元，下降97.5%。主要变动情况：由于单位改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减少并上缴了留存收入。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5年度总支出2,630.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63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724.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5.08万元，增长15.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单位在2024年下半年新招录人员，2025年度增加了人员经费，二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增。

2. 项目支出906.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3.94万元，下降32.4%。主要变动情况：单位由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调整为公益一类，严格按照《中山市2025年预算编制工作方案》要求，落实过紧日子，积极应对当前财政紧张的形势，对项目支出全面进行压减。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627.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27.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67万元，下降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单位在2024年下半年新招录人员，2025年度增加了人员经费；二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增；三是严格按照《中山市2025年预算编制工作方案》要求，落实过紧日子，积极应对当前财政紧张的形势，对项目支出全面进行压减；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食品、药品、化妆品等抽检任务，执法监督检验以及药物不良反应监测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具体一个是2013850事业运行，决算数为1414.1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53.83%，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刚性支出；另一个是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决算数为710.5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27.05%，主要用于紧紧围绕保障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这一核心目标，扎实开展食品、药品、化妆品抽检，不良反应监测、标准研究等各项工作，在监管支撑等重点领域持续发力。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627.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27.3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73.79万元，增长22%；主要变动情况：上级主管部门二次划拨的相关专项经费，未列入年初预算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7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26万元的76.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9万元，下降18.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91万元，完成预算1.45万元的62.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3万元，下降20.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91万元，完成预算1.45万元的62.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3万元，下降2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81万元，完成预算0.8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6万元，下降16.4%。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91万元，占52.8%；公务接待费支出0.81万元，占47.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9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9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外出抽检购样，以及日常食品药品检验公务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81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和本级单位之间调研交流及正常评审等业务方面的接待餐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8次，接待人数共35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和同级单位来我所调研交流及正常评审业务专家的餐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8.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5.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7.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52.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8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13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903.2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63%；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3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预算数2666.03万元，执行数2630.7万元，完成预算的98.67%。从对13个项目自评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项目等级评价均为“优”，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13个项目绩效自评。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666.03万元，执行数2630.7万元，完成预算的98.6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一是筑牢党建根基，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党支部从严从紧落实各项党建工作部署，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和党纪学习教育。共组织支委会、支部大会24次、组织生活会1次，开展主题党日14次。立党员培养梯队，培养1人为正式党员、1人为预备党员。积极开展志愿活动，共组织发动党员干部

366人次参加双联双助入镇下村等志愿活动，做到群众有需求、组织有呼应、党员有响应。将行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纪学习教育同步安排部署落实，坚持把监督关口前移，学《条例》、明党纪，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96人次，教育党员干部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

二是深化检验工作，保障食药安全。紧紧围绕检验检测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截至12月31日，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领域的抽检工作情况。食品领域：监督抽检计划抽样1041批、检验1225批，实际完成抽样1046批、检验1225批，抽样、检验完成率均100%；委托检验接收22批，已完成检验20批。药品领域：国家抽样任务40批，全部完成抽样；省级监督抽检任务770批，实际抽样774批、检验774批，抽样及检验完成率均100%；熊胆粉/胶囊探索性研究项目23批，抽样、检验全部完成；委托检验接收116批，已完成检验98批。化妆品领域：国家抽样任务20批，抽样全部完成；省级监督抽检任务110批，抽样、检验均100%完成；委托检验接收57批，已完成检验52批。医疗器械领域：国家抽样20批、省级监督抽样130批，抽样任务均100%完成。整体来看，年度下达的各类监督抽样任务圆满完成，相关检验工作同步落地；委托检验业务有序推进，持续为监管和社会提供技术支撑。

三是聚焦需求导向，提升检验检测效能。顺利通过实验室资质认定（CMA）扩项评审，新增检测参数225条，其中食品领域103条，化妆品领域122条；同时，成功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委员会（CNAS）扩项评审，新增药品检测参数58条。2025年度共报名参加能力验证项目17项，其中国内12项、国际5项，目前已参加17项。通过不断参与国际和国内权威机构组织的能力验证，多维度

提升市食药检所综合检验检测能力。

四是做实技术服务，助力产业发展。立足“服务监管、服务企业、服务群众”宗旨，聚焦民生关切提升服务质效、助力产业发展。1. 委托检验覆盖业务全领域。药品领域，今年以来接收辖区内单位、企业委托检验共116批次，其中，中山可可康制药有限公司、安士制药（中山）有限公司等药品企业委托检验67批次、市公安局火炬开发区分局、中山港海关等单位委托检验49批次；食品领域，接收市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市小榄镇食品药品监督所、市市场监管局五桂山分局等单位、企业委托检验共22批次；化妆品领域，接收辖区内单位、企业委托检验共57批次，其中接收市市场监管局委托检验27批次、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检验30批次。2. 大力推进涉案检验工作。受理市市场监管局委托的“Duphaston（地屈孕酮片）”涉案检验并从样品中检出违法添加成分，并在三方协同药品网络销售监管案件中完成“百灵风骨丸”检验，从样品中检出地塞米松与对乙酰氨基酚两种化学成分的非法添加，检验结果均及时上报主管部门，为执法立案提供技术支持。3. 推进多方检验平台建设和企业考核评价工作。与市公安局、市人民检察院沟通涉案及公益诉讼委托检验流程，推动三方共建行刑衔接与公益诉讼食品药品联合实验室。同时，为更好提升药企检验能力水平，协同药品监管科制定“盲样”测试方案，圆满完成2025年度药品生产企业“盲样”测试考核，对19家（中药、化药）生产企业完成考核评价。

五是多维赋能创新，激发发展内生动力。1. 作为《广东省中药炮制规范》（1984年版）标准提高项目的四家地市级参与单位之一，市食药检所连续三年承担标准起草工作。本年度重点推进

光慈姑、黄连水拌炉甘石、酒蚕砂、酒常山、桑叶段等6个药材品种的标准制定工作，目前已高质量完成全部标准草案编制并于8月顺利通过专家评审。此项工作的持续推进，既展现了我所在中药标准化建设方面的技术实力，也为全省中药炮制规范的提升作出积极贡献。2. 组织申报各类科研项目14项，涉及省级、市级6家单位，其中省市场局1项、省药监局4项、省社科联1项、市科技局6项、市社科联1项、市禁毒办1项；2025年，已获得5项科研立项，其中省市场局2项、省药监局1项、市社科联1项、市科协1项。同时，有序推进省市场局、省药监局、市科技局等项目共16项，其中省药监局2项顺利完成结题。3.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数据已成功获得药械化三个领域广东省首例《数据知识产权登记证书》。

六是多维度强化不良反应监测，夯实安全风险防控根基。自2009年创建党员先锋岗以来，将组织优势充分转化为业务动能，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连续16年被省药监局评为广东省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表现突出的地市级监测机构，且成功获得《数据知识产权登记证书》。持续做好日常监测工作，提高报告质量和水平。1.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完成报告4826例，其中，新的和严重报告占比达55.5%，同比增长5%，严重报告占比39.1%，同比增长2.1%，全年季度均衡度为0.09。2.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完成报告2582例，严重报告占比为14.4%。3. 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完成报告799例，上报严重病例2例。在特化科的积极推动和重点企业（如好来、碧茜、瑞邦）的大力配合下，5个镇街工作站支持下，报告数量同比增长24%。4. 药物滥用监测：完成报告271例，《构建药物滥用“监测-预警-防治”全链条治理新格局》获评中

山市十大禁毒社会化工作优秀项目。中心提交的《关于三氟乙咪酯滥用的监测情况报告》为公安部将其列入管制目录提供了技术支撑。

七是深耕科普品牌，打造特色传播矩阵。新建的“中山市医疗器械安全科普基地”作为中山亮点，获“广东药监”公众号报道，作为中山市首个医疗器械安全科普基地，面向儿童及家长开展“医疗器械小侦探”沉浸式研学活动，通过趣味互动普及家用医疗器械使用知识。统筹承办2025年中山市药品安全宣传周期间，联动全市23个市场监管分局及113家单位，累计开展线上线下活动35场，覆盖群众超9000人次，发放宣传资料约1000份，获各类媒体报道35篇。活动构建“传统媒体+新媒体+政务平台”传播矩阵，依托南方日报、中山日报、中山电视台及“中山市场监管”等新媒体平台，广泛普及药械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

八是靶向规范治理，优化行业发展生态。目前我所共有职业化专业化药品（含医疗器械、化妆品）检查员21名（其中跨系列检查员2名），根据省药品检查中心和市局药品检查工作安排，有序落实培训和检查任务，多次派员前往全省各地市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企业开展检查，2025年以来，药品领域共派出33人次开展检查82天，医疗器械领域共派出10人次开展检查18天；同时针对检查中企业遇到的难点、痛点和问题，积极给予技术支持和帮助，赢得被检企业的一致好评。食品生产领域共派出2人次开展检查2天。

九是精雕细琢管理，完善现代化体系建设。以制度建设推进精益化管理，今年继续对管理制度梳理完善，细化实化各方面责任措施，倾力打造“权责清晰、管理科学、监督有力”的内部管

理运行体系。因新的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的实施和本所业务发展的需要，本单位对质量管理体系进行了换版修订并于正式实施。

十是深化校地合作共建实习基地。加强高校与地方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深化高等教育改革，培养应用型人才，与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签订实习基地协议，共同建设食品质量与安全、应用化学专业实习基地，协助完成实习培养课程。

十一是以我所为依托，建设广东省药械注册指导服务中山工作站。该工作站由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认证中心和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省地共建”，依托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是中山市又一个高标准的生物医药公共服务平台载体。

食品药品检测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78.20万元，执行数为77.89万元，完成预算的99.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完成2132批次的食品、药品、化妆品检验检测任务；新增283项的CMA食品、药品、化妆品检验能力；2. 完成2025年废水处理及维护，包括实验室废水处理系统的维护、检修及污水提升泵定期更换等；完成2025年全年实验后的废弃溶剂（有机、无机）分类，回收及委托专业的公司定期回收进行专业处理；完成2025年检验剩余食品、药品及过期后留样（食品药品等）样品，委托专业的环保公司定期处理。3. 2025年完成检测检验项目认证认可评审工作；完成2025年实验室增强检测能力和增加检测项目；完成2025年实验室能力验证、实验室间比对和测量审核项目考核，确保实验室检测质量的高水平。4. 依序开展已立项科研项目研究，按照文件通知，开展省、市不同级别的科研项目申请立项工作，2025年获得4项科研立项。5. 完成

2025年涉企涉案应急等委托检验164批次。6. 完成2025年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不良反应收集、核实、评价、反馈及上报；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不良反应宣传培训工作。收集、核实、评价、反馈及上报8539份；开展了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不良反应宣传培训工作。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5.92万元，执行数为105.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按季度支付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租期2015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玉泉路创业园2号楼物业租金105.92万元，租赁办公用房无安全事故，园区日常安全巡查及时率100%。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仪器设备及设施维修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79.83万元，执行数为71.56万元，完成预算的89.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2025年工作任务，保障各类设备设施正常运转使用，数据准确可靠，为强化中山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提供重要的技术支撑。1. 做好我所实验仪器设备的维修维护保养工作，定期检查确保设备正常运行，检查设备的磨损情况，及时更换易损件。2. 委托中山市质量计量监督监测所和华南国家计量测试中心对我单位的仪器设备台进行校准/检定。3. 做好药品、化妆品、食品实验室及高效净化空调系统的保养及高中低效滤网等耗材的更换。4. 定期全面检查我所空调通风设备运行情况，并做好我所空调通风系统的更换及修缮工作。5. 保障了中山市食品药品综合检测中心的安防系统和门禁系统设备设备正常

运行。6. 确保实验室的专业应用设备正常运行，检查设备的磨损情况，及时更换易损件。7. 建立快速有效的故障响应机制，缩短平均修复时间（MTTR），减少因网络及设备故障导致的检验业务中断时间。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44万元，执行数为143.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物业公司做好环境卫生与清洁、污水处理及实验器材清洗、安防服务与保障、绿化养护管理、水电服务及物业及相关综合管理等项目服务。定点有资质的维保公司对中山市食品药品综合检测中心公共区域及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客货梯、消防设施等维修维护及时，有效保障物业的安全运行。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仪器设备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90.82万元，执行数为90.8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购置并投入使用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高分辨质谱仪）1台/套。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2025年广东省中药炮制规范提升与药材、饮片标准汇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9万元，执行数为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了对《广东省中药炮制规范》（1984年版）所收载的6个中药品种标准提升：光慈姑、黄连水拌炉甘石、酒蚕砂、酒常山、桑叶（段）、制仙茅，验收通过率100%。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化妆品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0.7万元，执行数为19万元，完成预算的9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与效益主要是：制定《2025年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化妆品抽检工作方案》，完成抽样检验任务总批次数为90批次。为市局化妆品监管提供技术支撑，保障公众用妆安全。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药品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34.4万元，执行数为122.59万元，完成预算的9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2025年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药品抽检工作方案》，完成市管环节423批次的年度药品检验任务，为市局药品监管提供坚强技术支撑，有力保障我市公众用药安全。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2025年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56.4万元，执行数为15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要求完成药品抽检350批次，化妆品抽检20批次，药包材抽样10批次的抽验任务，通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验，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医疗器械化妆品导致的安全风险，保障了百姓日常用药安全。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按计划开展化妆品医疗器械抽样检验工作，完成医疗器械抽样40批，化妆品抽检20批次，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不合格产品查处率达到100%，主动及时上报抽检工作中发现的质量风险及安全隐患。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食品安全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3.9万

元，执行数为49.1万元，完成预算的91.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排查我市经营环节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二是为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提供技术支撑。按要求完成食品抽检报告1225批次，排查发现食品领域违法线索数量8条，被抽检单位满意度100%。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药品安全科普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按工作计划进一步扩大药品安全科普宣传工作的声势和影响，创新宣传形式，善用宣传媒介，构建全方位、立体式药品宣传格局，广泛宣传普及药品安全知识，提升药品监督部门形象和权威，增强社会公众对药品安全信心，营造良好社会共治氛围。通过已开展的“全国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全国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全国安全用药月活动”，不超预算按时保质完成国家局省局下达的任务，提高社会公众的安全用药意识，营造良好的宣传舆论氛围，全市23个镇街药品安全宣传覆盖率达到100%，2025年参加药品安全科普宣传活动公众的满意率达到89%。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办案经费（含双打清无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涉案药品检验10批次，出具检验报告10份。综上所述，该项目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